

河南工程学院 2023 届毕业生相关事宜安排

各学院：

根据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工作计划，现将 2023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专科顶岗实习工作日程安排如下，请各院部依据布置开展工作：

1、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日程安排：

时间	工作安排
第七学期 13周	学院分别组织教师和学生学习我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文件，并认真审查指导教师资格，指导教师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申报课题，向院（部）提交“河南工程学院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课题申报表”。
第七学期 14周	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审定和论证。
第七学期 15周	学生及指导教师互选，发放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书”。
第七学期 16周	指导教师撰写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”，学院审查通过后，指导教师方可向学生发放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”。
第八学期第 2周前	学院按要求组织开题答辩，及时填写相关教学文件（材料）。
第八学期第 8周	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，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表。
第八学期第 12周	学生向指导教师提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初稿电子版，指导教师审阅通过后，由指导教师将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初稿电子版提交学生所在学院，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重复率初次检测。
第八学期第 13周	1、 指导教师和评阅教师评阅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终稿；

	<p>2、各院（部）成立答辩委员会，并将本学院毕业答辩具体安排报实践教学科；</p> <p>3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重复率检测初检不合格的学生进行复检；</p> <p>4、本周内完成院级答辩，答辩完毕提交“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一览表”及相关材料。</p>
第八学期第 14周	<p>1、周一上午进行校级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；</p> <p>2、周二、周三评定学生答辩成绩；</p>
第八学期第 17周	<p>各院（部）整理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材料。各院（部）将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总结分析表”及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汇总表”交实践教学科。教务处组织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进行抽查。</p>

备注：根据我校人才培养方案，同时结合疫情期间学校工作安排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相关工作从第七学期第13周开始，工作日程安排中所定的时间为最晚完成时间，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前本学院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具体安排，并将实施方案交教务处实践教学科保存，原则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整体工作不得少于20周。

2、专科生顶岗实习工作日程安排：

时间	工作安排
第六学期 14周	撰写实习报告，参加学院组织的实习答辩；

